

青玉案

朱辉

1

选择7月6号夜里下手，并不是焦距的本意。点是早就踩好了，但他一直拖着没有动手。那片坟地离钱塘村只有一箭之遥，很可能被深夜乘凉的村民看见，他想拖到秋凉后再说。说不定再拖一拖，他的生活就会出现一些转机，也就不必再干了。阿山几乎天天都要催他一次，有时是打个电话，有的时候索性亲自上门。下手的前一天，也就是7月5号的晚上，焦距知道推不过去了。他没有说他是怕被别人发现，那样显得自己太胆小，不光阿山会笑话他，就连小霖也会朝他撇嘴。他推托的理由主要有两个，一是天太热，坟里可能有瘴气，说不定会中毒，二是自己配了副隐形眼镜，还没拿到手，戴着副二饼实在太不方便了。

阿山说：“你还要戴上防毒面具，背着氧气瓶去干啊？我不能再等了！”他的手伸向口袋，焦距本来以为他会摸出那张租房合同，幸亏他掏出的只是香烟，但焦距知道他话里的意思。

慧通艺术公司楼下的房子租给他开书店，但房租已经拖了半年。阿山没掏合同，那是给他留面子。焦距咬牙点点头说：“那就干吧。”有些事不是想拖就能拖过去的，焦距活了叁十多岁，这个道理他算是懂了。小霖高兴地捅捅他的腰说：“没事，明天我给你去拿隐形眼镜，给他们加急费还不行吗！”阿山赞许地看看小霖说：“妈的，配镜费加急费全算我的好了！”这话焦距听了有点刺耳，但他没说什么。

为了保险，7月6号中午，焦距又到现场去看了看。从早上开始，天就阴了，刮着风，气温明显地降了下来，这使焦距稍稍放了点心，他不必担心被深夜乘凉的人发现了。焦距鼻子上的眼镜已经摘掉，换上了隐形眼镜，但一时还不适应，这使他产生了一种虚幻的感觉。

视野中的景物，那些树，远处的村庄，那些在草地上蹦跳的蚂蚱，一切都是那么清晰，清晰得很不真实，他好像是走在一个梦境里。走下大路后他拐上了田埂，不一会儿他就走进了齐膝深的草丛。风行草偃，周围传来阵阵蛙鸣，此起彼伏的声音携来一派浓重的水意。进入坟地的时候，焦距有些茫然，他一时还预见不到他今后的生活走向，他今后将会怎么样。视力是增强了，但他看不见。这是两码事。到后面我们就会知道，这副隐形眼镜不但为焦距在夜间的行动提供了方便，也无意中给案件的侦破进程设置了一个小小的障碍。

坟里是草木茂盛，大群的蚊子被他惊动了，嗡嗡地在耳边飞来飞去。整个坟地虽说很大，却很有规则。沿着河边过去，第五个坟就是他的目标。这是整个坟地里最为破败的一个坟，不光没有墓碑，连砖砌的坟全都坍塌了。第一次来这里看过以后，他不相信阿山的话。

阿山说：“这你就不懂了。一代做官，叁代要饭！这是规律！这坟不光值得搞，而且没有危险，他的后代肯定是绝了，要不能破成这样？”焦距说：“要真有好货色，还轮到我们去搞？现在人全都疯了。”阿山说：“他们都疯

了，我没疯，”他牛皮哄哄地扬扬手上的一本烂书说，“我是专家呀！”事实上，阿山的准备也确实算得上充分，洛阳铲之类的家伙不说，他还给焦距准备了—副夜视镜，就是司机夜里开车戴的那种。但不管怎么说，焦距还是心里发虚。他拎着那把装样子的气枪，在坟地里转了一圈，出来的时候他才发现，天上不知什么时候下起了小雨，不一会儿他的身上就湿了。刚才在坟地的时候，他已经仔细察看了地形，把去路和退路都想好了。坟体上的砖大都已经风化，动手时看来费不了多大劲。焦距闭上眼睛，仔细推测了一下整个过程的细节，他估计，要是顺利的话，个把钟头也就完事了。

一阵鸟叫引起了焦距的注意。他看见坟地边缘的一棵歪脖子榆树上栖着一只黑鸟，正“咕咕”地乱叫。他知道它叫“鸠”，鸠山的鸠。他小时候一直不知道它叫什么，后来有一次他看见它们蜂拥而上，跟两只喜鹊争窝，他才知道这就是鸠。焦距从小就讨厌这种鸟，现在撞上它，他觉得很晦气。他骂了一声，举起了手里的汽枪。

他开始瞄准。准星微微晃动着。然后稳住了。

“乒！”鸠被打中了，一头栽在地上。

焦距高兴地奔过去，捡起了血糊糊的鸟。这是个好兆头啊！焦距觉得今天夜里的事已经有了九成的把握。他兴冲冲地回过身，突然看见一个老头正站在他刚才开枪的地方。焦距吓了一跳。

老头穿着蓑衣，正饶有兴趣地看着他。焦距不知道这个老头是什么地方冒出来的。老头眯着眼睛，看着他手里的鸟说：“你打鸟啊？”

焦距含混地“啊”了一声。突然想起了什么，把手上的死鸟拎了拎。

“哦，”老头说：“你知道这叫什么鸟？”

焦距说：“这不是鸠吗？鸠占鹊巢。”

老头说：“什么鸠？我倒没听说过，我们叫它警报器。”

焦距有些发木。老头说：“这鸟儿你还没到它身边，它在树上老远就叫起来，把别的鸟都吓跑了，我们就叫它警报器——你们城里叫什么？”

焦距摇了摇头。他的头脑里有一盏警灯在闪烁。他支吾了几句，把枪背上，拎着鸟开始往大路上走。老头跟在后面。他后面的话再次让焦距吓了一跳：

“你知不知道，这块坟地保不住了啦，马上就要挖啦！”

焦距脸都黄了，差点软下去。幸亏下着小雨，老头没在意。

“那条公路要从这儿过，上次来了几个人，线样都拉好啦。”

焦距松了一口气。他加快了脚，不想再听这个老头唠叨了。走出好远，他听见老头在身后气冲冲地说：“妈的，挖了好！这个鸟风水，不动动就别想发旺！”

焦距真是怕了这个老头了，这个没头没脑的老家伙！他行色匆匆地上了大路，或者说是逃离了那个老头。他沿着大路走了约莫五分钟，突然觉得某种危险。这种危险来自身后，和他不即不离。那是一只狗。一只皮毛耷拉的黄狗跟在他后面。咬人的狗不叫，它确实一声不吭。焦距紧走几步，黄狗阴险地跟着，保持着一个一扑可至的距离。他有点慌了。就在这个时候，他看见前面的村口出现了一个半大不大的小伙子——其实焦距把手里的死鸟扔给狗就是了，可他当时就是没想到这个——焦距停住脚，朝那个对着墙根撒尿的小伙子说：“我是来打鸟的，这狗跟着我！是你家的狗吧？”小伙子诧异地说：“不是。”焦距说：“它肯定认识你。你把它喊住。”小伙子奇怪地笑

了一下，咕噜了一句什么，有板有眼。情急之下焦距没听清他的话。他连声催促说：“你快点。”

小伙子说：“把鸟给我。”焦距连忙把鸟递给他。小伙子冷冷地接过鸟。看看，往远处一扔，那鸟似乎再次飞翔起来。黄狗“呜”的一声，蹿跳着追了过去。

危险解除了。焦距连声说着“谢谢，谢谢”，要不是那个小伙子转身进了自家的院门，焦距可能还要再说几个。那狗斜眼看看焦距，目光里并没有谢意，也不吃，自顾自地在田里拨弄着鸟玩。焦距走出好一段，才想起小伙子那句有板有眼的话，他说的好像是“子非狗，安知狗识我？”焦距忍不住笑起来。

这是一个小小的插曲，事实上它同时也是一条线索的开端。这个小伙子后来再一次在这个案件当中出现了，而且起了相当重要的作用。作为一个曾经高考落第的人，焦距当然知道7月6号是全国高考的前一天，只不过那几天他纷杂的大脑里实在是太乱，没有掠过这个信息。即使他曾经想到过，也不可能预料到这和自己会有什么关系。

2

那个夜晚是一场真正的狂欢。折腾到后来，连一贯不知疲倦的小霖都瘫软了下来。上床以前，焦距要把隐形眼镜拿掉，小霖按住了他的手，“看看我，看清楚一点，看看你的漂亮老婆。”睡衣从风情万种的小霖身上滑了下去。然后他们都累坏了。焦距拖着疲惫的身子，还是去把隐形眼镜拿掉了。

一切都回复了从前，模糊然而踏实。这是他自己的世界。那件事情已经搞定了，他现在安全地躺在自己家的床上，但他隐隐有一个预感。他不敢相信，事情真的能这么快就完全结束。焦距抽着烟，看着墙上自己巨大的影子，突然感到眼睛刺痛，痒痒的很难受。他使劲地挤着眼睛。在他断断续续的视线中，小霖跟着拖鞋松松垮垮地进了厕所。她的背影非常好看，和她的正面一样好看。小霖确实是漂亮的，可以说相当诱人。那还是在她辞职以前，有一次，她在全市最大的金鹰商城里逛荡，她看中了一件紫罗兰色的大衣，但她不想自己掏钱买下它（也许是兜里没钱，这一点焦距始终没有搞清楚）。就在她在商城门口晃悠时，她发现了一个叁十多岁的男人。她走上前去，很不好意思地对他说：“您能不能帮个忙？我给我丈夫买衣服，看上了一件大衣，却弄不准尺码，您能不能帮我试试？他和你身材差不多。”她的脸红着，很是惹人怜爱。他同意了。他们走到柜台前，取了一件男式大衣，果然很合他的身。这时候小霖让营业员取出她中意的那件紫罗兰大衣说：“那件也不错，我穿上试试？”她把大衣穿在身上，确实非常美艳。她挺胸弄姿对他说：“怎么样，老公？我漂亮了吗？”那个男人看呆了，他轻薄地说：“漂亮！你真是漂亮！”小霖乍然变了脸色，她抬起玉手，“啪”的一个耳光扇过去！“你流氓！”捂住脸，呜呜地哭着，一扭身跑掉了。那男人呆了。好半天他才清醒过来，追过去喊：“喂！喂！”营业员早已跑出柜台，一把揪住他：“你别走，付钱！”他一愣：“付钱？付什么钱？”他扒着大衣说：“我不买还不行吗？”营业员扯着他说：“那你老婆身上的，你总得付钱吧？”那男人傻了眼，只好乖乖地掏出钱来。

这真是一件活丑的事情。那个男人也不是个等闲人物。他在各大商场里转了几天，终于还是把小霖找到了。他发现小霖时并没有声张，而是先去

买了件价值 800 多元的衣服，等小霖出了商场门，才悄悄地走了过去。他从后面把衣服往她身上一披说：“漂亮的老婆确实该穿漂亮衣服。”一句话就把小霖镇住了，只得乖乖地跟在他后面。

这个男人并不是焦距，焦距至少没有那么粗的财气。小霖跟在阿山后面，一直跟到他的慧通艺术公司。后来，她就在慧通公司当了秘书，一来二去，就和楼下的焦距认识了。一年过后，他们就结婚了。

焦距的眼睛有点发花，发涨。小霖慵懒地在他身边躺下，嘴里有一声没一声地唱着：“……跟我走吧，天亮就出发，梦已经醒来，你不必害怕……”也不知道是哪学来的鬼歌。她不能唱歌，一开口词就乱蹿，调子乱跑，固定的耳朵跟不上。她满足地看着焦距说：“我现在算是知道了，人就是要得手，得了手干什么都厉害，连床上都棒。”焦距“唔”了一声。那两只玉镯现在戴在小霖的腕上，她不时还美滋滋地凑到台灯前看看。至少在胆量上，焦距承认自己比不上她。他现在很怕见到这两个东西。玉镯是清翠半透明的，有一种妖邪之色，看着看着，小霖的手臂也渐渐透了光，成了白森森的枯骨。昨天夜里，玉镯确实就是戴在一根枯骨上。焦距原本以为，玉镯肯定是枕在那个骷髅底下的。阿山告诉他，玉器可以辟邪防毒，枕在头下面尸身可以不烂不坏。这回阿山错了。焦距一把摸去，什么也没有。当时他有些着慌。他爬出墓穴，抽根烟定了定神，然后又钻了进去。这一次他没有管那个骷髅，直接到它手上找。几下一摸，就摸到了一只玉镯。那只玉镯是不是就是小霖腕上这一只，他现在也搞不清了。找到第二个玉镯，完全是一个意外。他伏着身子往外爬的时候，手无意中又按到了一个圆圆的东西。焦距吓了一跳，发脆的骨头在他手下“叭”一声断了。他没料到墓里还有另一只玉镯，直到他爬出墓穴，两只玉镯一起抓在他手里，他才真正大喜过望。

除了这个令人喜出望外的意外，整个过程无惊无险，连一只狗都没有出现。梦境般的蛙鼓尚未停歇，一切就都搞定了。他收好玉镯，用原土把墓穴回填起来，还拉了根树杈扔在上面。然后他把洛阳铲、大锹、撬杠全都扔下了河。

一切真的就像是做梦。只有小霖腕上的这两只玉镯还在提醒他，他确实是干成了一件事情，他“得手了”。7月7号这一天，他的心一直悬着，咚咚乱跳。玉镯早已洗净了，看上去和街上卖的那种东西也没有多大差别。它们唯一的区别也许就在于一个是从营业员手里接过来的，而另一个来自死人的腕骨。人人都说这东西是宝贝，它也就是宝贝了，阿山赚钱靠的就是这个原理。7月6号深夜，他刚刚从坟地回来，正和小霖一起趴在桌上欣赏那两只玉镯，阿山的电话就打过来了。“顺利吗？”阿山紧张地问。“顺利，顺利。你来吧。”焦距放下电话不久，阿山就开车赶来了。

阿山高兴得没处抓痒。他就像个捡苞米的狗熊，在屋里乱转。焦距很慌张，眼睛有些躲闪。幸亏阿山得意忘形，没有注意他的脸色。阿山还没进门以前，小霖就把焦距说动了。她让焦距不要把两只玉镯都交给阿山，因为反正他也不知道坟里有两个玉镯。“只有白痴才会那么干！留下一个，够我们下半辈子吃喝了！”

阿山一屁股坐到椅子上，捧着那只玉镯，那神情活像是得了联络图的座山雕。“你功劳大大，大大的！那五万块定金就归你了。”阿山说，“我明天再给你五万。房租的事也就先别提了！”小霖端来酒杯，说：“嗨，这么小气！什么提不提的，就把后面的两年全免了不行啊？你看我们老距这眼睛，

这可是毒气熏的！”阿山说：“好，好，就依你！”小霖眉开眼笑地倒上酒，叁人举杯相碰。只听“砰”的一声，阿山兴奋过度，焦距手上的杯子一下就破了，手顿时就出了血。

焦距在以后的潜逃途中，多次回忆起杯子碰破的那一瞬间，那“砰”的一声后手上的钝痛。在那一瞬间以前，他钻在坟地里干了个把小时，不但没有遇到任何麻烦，连一块皮都没有碰破，不想得手之后，倒在家里把手划出了血，说起来这真令人难以置信。焦距认为，那明摆着是一个不祥的预兆。

3

警方在7月7号晚上就介入了这起案件，但几天之后他们才算基本弄清案情。那几天，全市正在举行高考，他们除抽调了大批警力加强社会治安外，还不断地接到考生家长的投诉，举报某些工地仍然在深夜施工。“请你们马上来一趟，把他们弹压下去！”一个中年人气冲冲地在电话里说，“我儿子得过市奥林匹克竞赛二等奖，他考砸了那是国家的损失！”那些警察用这句话互相打趣，开着摩托车在街上狂奔。

打那个报警电话的并不是阿山本人。他昏迷了大概叁个多小时。醒来后，他睁开眼睛，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见。他立即就呻吟起来：天啦，我的眼睛被他们打瞎了！我瞎了！他到处乱摸，哭出了声，瞎了的眼睛倒仍然会流眼泪。当然不久他就适应了室内的光线。他看见了屋里狼藉的桌椅。他愣着神，慢慢想起，那是打斗的结果。他没瞎，是天黑了。他擦着脸上的血污找到自己的手机，把电话打到了家里。他老婆拿着电话摸不着头脑，她想不出除了她自己还有谁敢朝她丈夫身上捅拳头。她心急火燎地赶到焦距的家，一眼就看见了站在防盗门后面的阿山。他头上血糊淋拉的。他老婆问：“怎么回事？他们两个呢？”阿山有气无力地说：“跑了。”他老婆顿时一蹦老高，指着阿山咬牙切齿地骂道：“好你个骚狗！我早就知道你和那个骚狐狸不清不白，现世报，活该！”

阿山说：“你别乱扯，先把我送医院去。”

“没门！你说，是不是焦距打的？”

阿山说：“是。可是——”

“那你自己擦屁股吧！”

阿山急了：“不是这么回事！是为了玉镯！”他头发散乱，活像个刚从墓里爬出的鬼。

他老婆看着有些不忍，向阿山要防盗门钥匙。阿山气呼呼地说：“我也没有。”两人折腾了好一阵，门还是打不开。没办法，阿山只好让他老婆回家取家伙。他老婆回来的时候，不光拎着一根撬杠，身后还跟了一个农民工。也不知道那农民工怎么就有那么厉害的手段，他哼着小曲，叁下五除二就把门撬开了。

农民工拿了五十块钱先走了。这时候对面的邻居正悄悄拨着电话，阿山和他老婆忙着包扎伤口，完全没料到会有人报警。等阿山扶着他老婆的肩头走下楼梯，警察已经在楼梯口等着他们了。

阿山的伤势确实很重。一见到警察，他就晕过去了。警察们只好先把他送进医院。阿山被缝了八针，头皮里还挑出了不少玻璃碴子。一直到这时，警察们还只把这个案子当成一个普通的治安案件来对待。他们虽说感到有些蹊跷，但阿山一直时昏时醒，他们暂时也没有什么办法。事实上，这给阿山

提供了可趁之机。他找个机会避开了看守他的警察，叮嘱他老婆说，千万不要说是为了古董的事，就说是喝醉了酒被焦距打了，为了女人的事儿。他老婆咬咬牙，答应了。

警察们还是相当干练的。对付这类事情他们有自己的一套。在把阿山送往医院的路上，那个姓陈的警察就对阿山和他老婆进行了搜身。除了撬门的工具，他没有发现别的可疑物证。还在阿山昏迷之际，他带到焦距家的那只玉镯就被小霖拿走了。

就在阿山被打伤的第叁天中午，公安局接到了钱塘村的报案。下午，老陈领人赶到了盗墓的现场。这已经是7月9号了。焦距对现场的简单伪装，大大拖延了案发的时间。当时围观的人很多，一个老头正指手划脚，侃侃而谈。见到警察来了，人群闪出了一条通道。警察们大致察看了现场，提取了一些有用的痕迹。正如焦距踩点时看到的那样，这是整个坟地最为低矮破败的一座墓，案犯对它下手，说明是有备而来；他干完了，还把土填上去，说明他得手了。一个白干一场的家伙一定是气急败坏，不会有这个心思。这一点，老陈猜对了。他走近河岸，下意识地在水里张望着。突然，他的目光跳动了一下。

水边有一根小小的木棍，浅浅地露在水面上。老陈揪着树根小心翼翼地下了河岸。围观的人群全都涌了过去。

是一柄镐头。几根水草粘在上面。焦距当时用的力气稍小了一点。

老陈拎着镐头往岸上爬。他想起了前天在抓住阿山时发现的那根撬杠。这真是一个天才的想法，可惜他刚一上岸就把它放弃了：镐头是镐头，撬杠是撬杠，一个撬死人的门，另一个撬的是活人的门，这不搭界。这时那个老头说：“肯定是那小子干的，我知道！”

老头得意地说：“我看到他在这儿晃悠，还扛着一杆枪。”

“什么？枪？！”

“是汽枪。他是扛着装样子的。我一看就知道。”老头开始了滔滔不绝的叙述。他手势不断，口沫乱飞，看上去很像是一个预言家。他的话里不断出现这样一个词：鬼

他这话一出口，人群开始骚动起来。“喂，这家伙挖走了什么？你们知不知道？”老陈对围观的人群解释说，案情现在还不清楚，还需要继续调查。然后他问老头道：“你能不能把那个人的长相回忆一下？”

老头摸摸他的光头说：“叁十多岁。白白的，小眼睛，不胖。”

“有多高？”

老头打量着老陈说：“就像你这么高。”

老陈从包里拿出一块硬纸板，在上面画了起来。片刻间，一个简单的容貌出现了。老头凑到前面看着说：“不像，不像。”

老陈沉吟着。这时，一个小伙子挤了过来。他红着脸说：“我也见过这个人！他让我帮他赶过狗。”

老陈说：“那你回忆一下他的相貌。”

小伙子说：“他颧骨还要高一点。是个剑眉。”

老陈的炭笔在纸上修改着。小伙子说：“还是不像。你能不能让我试试？”

老陈惊讶地把纸和笔交给他。小伙子把纸板反过去，在上面勾勒起来。老陈清晰地听到炭条在纸上划动的声音。小伙子还没画完，老头已经在旁边

叫了起来：“就是这个人！”他抢过纸板，举在手上说：“差不多，就是他，就是他！”

老陈好不容易才从围观的人群里把纸板要回来。他疑惑地看着小伙子说：“你怎么会这一手？你学过画画？”小伙子说：“我喜欢画。我瞎画的。”老陈的两个同伴也奇怪地看着他，弄得小伙子手足无措。这时候，有一个念头掠过了老陈的思维，他觉得好像在哪里见过纸板上的这个人。人群乱轰轰的，小伙子神奇的表演暂时阻断了两个案件内在的关联。他们上车以后，老陈在汽车里极力追忆他究竟在哪里见过这张脸。汽车在乡村公路上颠簸，老陈理不出个头绪。可他确实好像见过这个人。仿佛森林着了火，他发现了浓烟，却一时找不到着火点在哪里。事实上，如果小伙子再在焦距的画像上加上一副黑边眼镜(就像老陈在焦距家墙上看到的那张结婚照那样)，一切就会扣得严丝合缝了。但是焦距踩点那天没戴眼睛。

直到现场勘探后的第二天，焦距身份证上没戴眼镜的照片被调出，老陈才兴奋地从椅子上跳了起来。他几乎立即就猜出了阿山被打的真正原因。他抄起电话，报了那个正在医院看守阿山的警察的寻呼号码，说：“留言：加强监视，防止逃跑！”

但是阿山后来还是跑掉了。

4

传媒的反应并不像人们通常想象的那样迅速，至少在这个案件里是这样。在焦距夫妇打伤阿山弃家潜逃以前，传媒没有对盗墓的事做出任何反应，事实上它们也确实一无所知。直到焦距所开的“考试书店”一连几天都关着门，一个经常逛书店的记者才敏锐地发现了一点苗头。

如前所说，焦距的书店开在慧通艺术公司楼下。它叫“考试书店”，并不是说它里面卖的都是学生的考试用书。这类书当然也卖，但是焦距的书店是包罗万象的。人生哪里不在考试？焦距有一次对那个记者说，考试是考试，找工作也是考试，做生意、赌博、送礼、谈恋爱、生儿子，哪一样不是考试？这番话虽说有些牵强附会，却使那个记者成了他书店的常客。这天，他发现“考试书店”大白天还关着门，正觉得奇怪，突然又看见一辆警车疾驶而来，停在慧通公司门前。职业的敏感促使他走上前去，和一个警察攀谈起来，然后他又找到了公安局。第二天，《麦城晚报》的第叁版刊出一条消息：

GK1！1HTF 本报讯。本市西郊钱塘村的一座清代古墓日前被盗。不法分子趁深夜挖开古墓，盗走了一些珍贵文物。据村民反映，在古墓被盗的当天，曾有人借打鸟为名在现场踩点。就在警方进行调查的同时，一桩因为分赃不均引起的内讧也被发现。本市慧通公司总经理王某被考试书店老板焦某打伤，现正在医院救治。到目前为止，焦某及其妻子均畏罪潜逃。警方正全力追捕。 HTSS

麦城晚报是一张发行量超过一百万份的报纸。可以想见，至少有一百万人看到了这则报道，这其中只有少数一些人知道，王某就是阿山。他们或多或少和慧通公司打过交道。正如他们领教过的那样，阿山是个相当厉害的角色。就在这条新闻见报的第二天，也就是在警方已经加强了对他的看管以后，阿山终于还是找到个机会，从医院逃走了。

负责看管阿山的是一个姓李的年轻警察。对阿山的脱逃他负有无法推卸的责任。他一直认为阿山是个死老虎，而且已经被打伤，没什么大不了的。

老陈让他“加强监视”，他觉得自己算是大热天摊到了一个轻松差事。他穿着警服坐在护士办公室里，翻翻病人的病历，听护士们聊聊天，心里相当松弛。阿山此时尚未清醒——后来他才知道那是装的——他希望这家伙一直都不要醒，只要不死了就好。后来病区的入口处发生了争吵，声音越闹越大，一个护士来喊他，请他出面干预。护士很漂亮，他又穿着警服，不好意思不帮忙。他把那个没有病历说不出要看谁却又硬要进入病区的小伙子臭骂了一顿。等到他满身大汗地再回到阿山的单人病房，才发现刚才还昏睡着的阿山已经不见了！他大惊失色，浑身的热汗立即就变成了冷汗。

两年以后，那个在病区入口处吵闹的小伙子才自己道出了实情。他是作为公安学校的学生来刑警大队实习的。虽说那时他已经喜欢上警察这个工作，他的一技之长(画画)也在这个行当里显露出很好的前景，但这并不是他的主动选择。他高考的第一志愿是北大中文系，以下分别是南开和复旦。他本以为自己胜券在握，没想到最终却考得一塌糊涂，连本科线都没有上。他相信高考期间发生的那件盗墓案确实坏了他们村的风水——要不然为什么他们村的几个好学生出了考场全都唉声叹气呢？当然了，两年以后他已经认识到了自己的偏狭，但他当时确实对那个盗墓贼充满了憎恨——也许他还有些好奇吧，他当时确实很想看看这种人的嘴脸，不料无意中却为阿山的脱逃提供了机会。当时他吓坏了。他看到那个年轻的警察急得四处乱蹿，立即就悄悄地溜掉了。“我觉得你要是再看到我，会把我给撕了！”他不无夸张地对他现在的同行说，“但是说实在的，要不是我，你们还不会那么快就把案给破了。”说这话的时候他已经看到了那个案件的卷宗，事实上，如果没有阿山的逃脱也就没有后来的“欲擒故纵”那一说。他这么讲，并没有违背事实。

就在阿山逃离医院的当天晚上，焦距和小霖抵达了千里之外的G市。他们拎着简单的行囊，随着拥挤的人流走出了G市火车站。他们看上去毫不起眼，你迎着人流看过去，可以看见不少这样成双成对的年轻人。他们可能是夫妇，也可能是老板和他的女秘书。如果你的眼睛是一个电影镜头，一直追踪着焦距和小霖，那你看到的就很像是某个电影的片段。焦距的感觉就是这样，他觉得自己好像是被逼上场的。有个什么鬼导演，偶然发现了他们，对他说：你适合某个角色，你上场吧。不由分说，在他屁股上上了一脚，焦距就惊慌失措地撞到银幕里去了。无数的眼睛注视银幕，盯着他，焦距觉得非常的不自在。自从几天前的那个傍晚，具体地说，自从阿山在他面前倒下，他就觉得自己是在滑稽地摹仿某一类电影。在他们还在麦城东躲西藏的那两天，他不断地对小霖念叨这个感觉。小霖说：都到了这一步，我们还能怎么办？她条理清晰地分析说：要是阿山死了，警察放不过我们，要是阿山没有死，我们就先躲一阵，等手上的东西出了手，事情也过去了再回去。焦距惊慌地说：他没死！我试过的，他还有气！小霖说：没死更好。明天我们到摊子上买只玉镯，他要是找我们，还给他就是了。

那天傍晚，阿山怒气冲冲地上了门。他把玉镯往桌上一拍说：“老兄，太不够意思了吧？！”他的手往焦距面前一伸说，“拿来。”

焦距跳起来：“什么？”他的脸红了。

阿山得意地瞪着他的红脸说：“骗天骗地你不能骗我！这玩艺值不了几百块钱，怎么样，把你挖到的东西拿出来吧？”

焦距呆了。这是怎么回事？老天作证，他们“贪污”了，但并没有作假。小霖也张着嘴说不出话。半晌，焦距说：“我挖到的就是这个东西。”小

霖也说：“就是这个。你不信焦距难道还信不过我？”

“狗屁！”阿山捶着桌子说，“废话少说，把那个真的拿出来。”

焦距说：“我怎么知道你没把它换掉，再来讹我？”

“好啊，你终于说了实话了。”阿山阴沉地笑着说，“那你把它换回来吧。”

“我没换！”

阿山说：“你没换怎么会想出这一招？！”他一把揪住了焦距的衣领。

后来就动了手。阿山是一副酒色过度的身胚，很不经打，片刻间就躺到了地上。小霖和焦距看着头上冒血的阿山，全都慌了神。祸确实已经闯下来了。他们简单地商量后，决定立即就走。他们匆匆收拾了一下，趁着夜色仓皇离去。临走前，小霖没有忘记把阿山带来的那只玉镯拿走。

夜幕已经降临了，他们淹没在人海里，淹没在霓虹灯的海洋里。焦距还是第一次到G市。这里的繁华远远超出了他的想象。他走在前面，其实是小霖领着他走。十点多钟时，他们找到一家小旅馆住下了。离小旅馆约莫一公里，有一家“黑鸭宾馆”，这家宾馆的名字听上去很诡秘，有一种色情的感觉，其实这里虽然总有一些神秘的男人在出入，倒没有多少我们通常所理解的那种与“鸡”相对应的“鸭子”。“黑鸭宾馆”是小霖以前跟阿山来G市住惯的地方。在小旅馆脏兮兮的前厅登记的时候，焦距迟疑了一下，他没有使用他们的真实姓名。拿着旅馆栓着绳子的破圆珠笔，焦距想，他们这可真的是“亡命”了。

5

这个案件被警方命名为“7·7盗卖文物案”。盗墓发生在7月6号深夜，但警方当时还没能确定发案的准确时间，7月7号又恰巧与历史上的“芦沟桥事变”相吻合，叫起来很上口，于是就这么定下来了。现在，这个案子的侦破组里又多了一个很卖力的干将，他就是那个失职的年轻警察小李。他是主动要求调到7·7案组的。阿山脱逃后，老陈和小李对阿山老婆进行了突审。阿山老婆一言不发，看上去完全无动于衷。在她心里，自从阿山做古董生意发了财，她的生活目标就简化成了两个，一是帮助丈夫赚更多的钱，二就是防备他被狐狸精勾引，避免家财外流。阿山逃了，她觉得高兴。她怕话说多了漏嘴，索性一问叁不知。小李相当恼火，却也无计可施。后来老陈对阿山老婆说：“你这么护着你老公，你知道他现在在哪儿？——他正在快活哩！”

阿山老婆疑惑地看看他，不吭声。

小李插话说：“是啊，他肯定是去找他的那个女秘书了——你瞪我干吗？就是焦距的老婆。”

老陈说：“你呀，被人卖了还帮人家数钱哩！”

“你什么意思？”阿山老婆终于开口了。

老陈说：“什么意思？他找到他们两个，把东西一卖，够他们花天酒地的了。你就在这儿等着吧！”

“不会的，他会回来的！”

老陈嘿嘿冷笑说：“你以为他们还敢回来？你真以为我们是吃素的？！”

阿山老婆“嗷”地叫起来，眼泪立即就下来了。她眼泪一把鼻涕一把地骂起来：“好你个王八蛋！我叫你跑！我叫你跑！”她猛地站起来，把两个警察吓了一跳。她一把拽住小李的袖子说，“你们帮我把他抓回来！我饶不

了他！”小李忍不住，嘿嘿笑了几声。

阿山老婆卖力的配合给破案提供了一个明确有效的通道。实际上，也只有她才了解他们可能的行踪。否则，先后潜逃的罪犯消失在茫茫的人海里，很难发现他们的踪迹。当然了，察觉了踪迹，未必就要立即将他们擒获，这是警察惯用的手段。在审讯阿山老婆的同时，老陈和小李先后去了两个地方，他们急需了解案件更为详细的背景。市文物局的官员一见他们就气呼呼地说：你们知道那条公路为什么耽搁到今天还没有修吗？——就是为了那片坟场！

我们正要组织挖掘，没想到还是迟了一步。他不无惋惜地抱怨说，要是交通局早点想到发彩票的点子就好了，钱一到手他们就会催我们，他们一催，我们就会动手。他反反复复说了好一阵，最后总结说：关键还是钱啊！这下因小失大了！他语气肯定地告诉老陈说，那只玉镯(他也还只知道一只)即使谈不上价值连城，至少足够修那条公路了。

他的话让两个警察吸了一口凉气。他们对视了一下。这是一件大案，他们无法压抑他们的激动。我们在那些警探片中常常可以看到警察们这样的表现。遇到了大案，尽职的警察就会高兴，这确是实情。在驱车前往第二个目的地的路上，小李兴奋地搓着手说：闹大了！这案子闹大了！老陈说：闹大了有什么好？要是抓不住他们，你就麻烦了。小李不服地说：怎么抓不住？我就不信他们能跑到天上去！汽车进入乡村公路后颠簸得相当厉害，快进焦家镇的时候还熄了一次火。修车的时候小李急得在车下乱转。你说，我们不会在焦家镇抓住那个姓焦的小子？小李急切地问。

“这顶多只有百分之一的可能。”老陈的回答很干脆，“除非他是个百里挑一的傻瓜。”

老陈的判断没有错。焦距并不是一个头脑简单的莽夫，这一点，他们在日后终于有了领教。

焦家镇是一个离麦城一百公里的集镇。十年前老陈为了一件命案曾经来过这个地方，那个时候它还叫“焦家村”。随着人口的急剧增加，它已经膨胀为一个集镇。现在它的居民中，还有大概百分之十的人姓焦。

他们当然没有在焦家镇抓住焦距等人。据反映，焦距已经好多年不回镇上去了，即使回来，他也没有落脚点。他的父母早已不在人世，镇上只有一些远亲。这些人一听说他犯了事，都躲得远远的。焦距家的老屋现在由他一个表兄开着一家“富春包子店”，看起来生意很不错。他表兄一提起焦距就是一个“狗日的”，然后一直骂着没停。他信誓旦旦地说，自己很拎得清，“亲兄弟明算账，房租我是一分钱也没少过他，一个季节寄一次。所以——”他急急忙忙去找汇款单，被小李制止了，“——所以这小子与我一点关系都没有！”

当地派出所的人要留老陈他们吃饭，他们谢绝了。送他们出镇的时候，派出所的人讲起了有关焦距家的一些事，听起来相当有趣。焦距这个名字当然是他父亲取的，他还有个弟弟在美国留学，叫焦点。”就是‘焦点访谈’的那个焦点！”那个介绍情况的同行自己先笑了起来。焦距的父亲叫焦人杰，是个中学物理教师，书教得很棒，非常有名气，焦家镇的人很少不知道他的。说到这里，那个当地警察又笑了起来：“他有个外号，你们知道叫什么吗？——叫焦耳！”他比划着解释说：“就是那个外国的物理学家。”

焦人杰小时候家里非常穷，却很爱读书。他在县城上学，成绩一直很

拔尖，他是个书呆子，小从就很出名。他常常在灶前一边烧火一边手里还捧着本书(小李和陈同时想，肯定是物理书)。他的老爹看不出他能读出什么名堂，经常从灶前把他的书抢下来，可他还是要读。有一次他烧火又在看书，看着看着睡着了，火从灶里烧出来，引着了地上的草，烧了个一塌糊涂。等他醒过来，他的耳朵已经烧掉半个，像个卷心菜。焦耳这个绰号就这样叫出来了。

焦人杰最后死得有些不明不白。文化大革命的时候，村上出了一条“反标”，内容很反动。“反标”是粉笔写的，就写在中学的黑板报上，查来查去，就查到了焦耳身上。他是个怪人，平时牢骚又多，大家一想就想到了他。那个“反标”是五个字，里面至少有叁个字确实是他的笔迹，他还不赖，案子就那么定下来了，他怎么叫冤也没用。叁一审两一判，就判了他个死刑。

公审大会一开，焦人杰就被拖走了。拖去枪毙。村上的人是后来才听说他在刑场还闹出了事，而且第一次还没敢毙他。他往地上一跪，验明正身后枪对着他，刚要开枪，焦耳突然呼起了口号，声嘶力竭，他呼的是：打倒日本帝国主义，中国共产党万岁！毛主席万岁！拿枪的人一下子就呆了。枪要是一响，不活脱脱就是李玉和被日本鬼子杀害那场戏了吗？！在场的几个人一商量，决定这一枪还是不能打，先请示上级再说。就这么着，焦耳的命又拖了几天。

“后来呢？”老陈问。

“后来他当然还是被枪毙了。”

这一次他们叁个都没有笑。这是一段没有进入案件卷宗的故事，对“7·7案件”的侦破也确实没有什么实在的价值，但在此后不久，它就在警察们中间流传开来了。直到两年以后，警察们在提起“7·7案件”的时候，还会有人提起它。

6

焦距和小霖在惊恐和不安中开始了他们在G市的逃亡。钱很充足，除了阿山预付的那五万圆定金，他们几乎把全部家底都带了出来。更重要的是那两只玉镯，小霖坚持把它们放在自己身上。“这是我们的身家性命，”她拍拍自己贴身的两个口袋说，“我就是身家性命。”“是啊，是啊，你是命。”焦距在她屁股上拍了一下。到达G市的当天晚上，他们不断地这样开着玩笑，点菜，开啤酒，洗澡，一点点小事他们都要互相打趣。也许这样，他们心里那种无时不在的恐惧就会减轻一点。第一天夜里他们实在是累坏了。上床不久，小霖就响起了鼾声。隐隐约约的市声透过薄薄的纱窗传进房间，焦距睡不着，他躺在床上吸着烟。

一辆汽车疾驶而过，突然间一刹车，又驶向远方。房间里浮动若明若暗的光线。他想起了自己远在千里之外的书店。他知道它现在关着门，而且自己是不可能再去把那扇卷帘门拉开了。此前的生活在7月6号那天其实就已经中断。他挖开了别人的坟墓，却把自己的生活给埋葬了。那些老顾客，他们还会找到另外的书店，什么书他们都可以买到。慢慢地他们就会把自己彻底淡忘，就像自己的弟弟那样，变成与自己彻底无关的人。弟弟在学校的时候还时不时地来一封信，后来出国了，信就渐渐稀了，终于就没有了音信。焦距恍惚中看见焦点正在某个地方忙着什么，一缕明亮的阳光照亮了他的面颊……………焦距感到刺眼，然后他就醒了。

天亮了。一缕阳光透过窗帘投射在他脸上。厕所里传来了小霖响亮的小便声。

这一天他们有相当紧凑的安排。他们在街上的大排档吃过早饭，先去找一家珠宝行，打算把身上的玉镯鉴定一下。小霖很细心，她出门以前从自己身上的连衣裙上抽了一根丝线，在阿山还来的那只玉镯上栓了一圈。这只玉镯不会是个值钱的东西。从阿山手上还回来，他们几乎不需要再去鉴定了——即使原来是真的，也肯定被他换过了——但是另一只呢，他们迫切想知道它真正的身价。在去珠宝行的路上，两人一直小声地谈论着究竟多少钱就可以出手。一百万！焦距恨恨地说。小霖讥诮地笑笑。焦距问：“怎么？你觉得卖不出去？”小霖说：“你呀，小家子气！”她伸出叁根手指在他面前晃晃说，如果卖了这个数，多出来的那一半就归我，怎么样？焦距“嗤”一声，表示他不相信。

办这类事情小霖确实要懂行得多。附近的珠宝行有很多家，其中有几家小霖以前曾经有过接触。焦距担心被人认出，最后他们找到了一家偏僻的店铺。

这是一个面临小街的门面。也许他们来得太早了，店里一个顾客也没有，这使焦距稍稍感到了安心。柜台里只有两个人，一个小姐，坐在收银台前打瞌睡，另一个是个胖子，他拿着块红绸布在店铺里擦拭。看来他是个爱清洁的人，焦距他们进去时，他正仔细地擦着收银台前的电话，不时还撮起嘴吹吹。小霖笑吟吟地走了过去。

“两位老板来看看？”胖子的口音有浓重的海鲜味，幸亏他们都还能听懂。

“是啊，来转转，”小霖搭讪着，在店里踱了一圈，然后直截了当地说：“你帮我们看看，这两个东西值多少钱。”她从口袋里掏出了玉镯。“是一对？”胖子接过玉镯，仔细端详起来，从他的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

焦距说：“你估个实价，价钱合适我们就卖给你。”

“知道，知道。”胖子找出个放大镜，对着光线眯起了眼睛。玉镯在他的胖手上，显得格外翠绿晶莹。焦距的眼前浮现出了那个深夜。那腐朽的棺木和沉重的泥土。出污泥而不染，他的心头竟跳出了这样一句话。

接下来事情发生了意外。在此后的一段日子里，所有的梗概和细节不断在焦距心里翻转，呈现出一种混沌的状态。当时电话铃响了，收银台前的小姐懒洋洋地喊了一声，胖子放下了手里的玉镯，跑过去接电话。他叽哩哇啦地说着话，还回过头冲两个客人歉意地笑笑，按按手，大概是请他们别着急。他讲了一阵，焦距注意到他手在电话机的叉簧上按了一下，又拨出了另外一个电话。焦距的头顿时嗡了一下，他觉得要出事。他飞快地冲小霖使了个眼色，同时抢步上前，抓起了柜台上的那两只玉镯。“快走！”小霖不解。焦距突然朝门外喊：“阿山！你怎么来啦？！”拽过小霖，做出追朋友的样子，跑了出去。

胖子并没有追出来，焦距事后想起来，觉得这相当奇怪。他完全听不懂胖子那两个电话的内容，特别是第二个电话，天知道他打给谁。这不由他不惊慌。他已是惊弓之鸟。小霖对他的过敏十分恼火。“阿山在哪儿？阿山在哪儿？”她气冲冲地走在前面，撇着嘴说，“阿山来了倒好，他比你能成事。只要有钱赚，什么话不好说！”焦距恶狠狠地说：“他死了，来不了了！”小霖说：“死了你就完蛋。”焦距说：“好，好，我全担下来，行了吧？”

焦距其实还是很怕阿山的。真要在这里见到他，事情肯定不可收拾，至少对他焦距来说是这样。后来他从G市的《南方日报》上看到了一则消息，他在上面看到了自己的名字，觉得很陌生，一种奇怪的感觉。他知道了阿山确实没有死，而且从医院跑掉了。他知道阿山决不会放过自己。直到被捕以前，他一直在街上有意无意地寻找，但始终没有看见阿山的影子。这是个陌生而隔膜的城市，焦距没有见过一个熟人，只有那些在路旁的椰树间迂回穿梭的黑鸟还算得上是旧时相识。

珠宝店的意外经历暂时延缓了他们的计划。首先是心情被破坏了。在最初的慌乱和争吵中他们甚至还迷了路。他们先后向两个行人打听了道路，第一个是个老太婆，她根本听不懂他们的普通话，加上再多的海鲜味也白搭；后来遇到了一个小伙子，他说，你们向前走，往右边拐个弯，到了派出所那儿再向左拐就到大街了。十分钟后他们走上了大街，但“派出所”这叁个字和他们在门口见到的那几个警察还是让他们感到了别扭。这是比迷路更坏的感觉。小霖要另找一家珠宝店再去看看，焦距没有同意。他不满地说：“你在慧通公司干了这么久了，怎么就不学学？你要是学会了，我们哪会这么麻烦？”小霖说：“你别说外行话好不好？玉器多难鉴定你知不知道？”焦距嘟哝道：“要是我早就学会了。”小霖哼了一声。

他们在路口商量了一下，决定先去买几件衣服。不用别人提醒他们也明白，身上的衣服实在是过时了。这种穷气冲天的样子既让他们自己感到羞愧，也会使别人一眼就看出他们是外地人。这是个势利而又敏感的城市。

买衣服的过程相当轻松。他们有钱，而且会有更多的钱。有钱当然什么都能买到。焦距还是第一次陪小霖逛商店，在麦城的时候他不愿意多到商场去，实际上他的书店确实也离不开人。有时实在挨不过陪她去了，他也会找个借口站在商场门口抽烟，等小霖满面遗憾地从里面出来。现在不一样了。走不多远，他们走进了一家金碧辉煌的商店。

这是一家名叫“念奴娇”的服饰专卖店。这个店名不知曾吸引过多少好奇的顾客。焦距走进店门后才知道，原来世界上现在又多了一个名牌，它是“中国的梦特娇”——迎面的广告上就这么写的。真不知道这个牌子是谁想出来的。店里卖的主要是男女服饰，款式和花样非常新潮，当然价格也相当昂贵。两个漂亮的女营业员迎了上来，小霖兴致勃勃地开始挑选她中意的衣服。不一会儿，她就挑好了好几件，朝焦距指指，意思是让他等着，自己钻进了更衣室。她出来的时候，焦距已经挑好了自己的东西，而且戴上了一副墨镜。小霖差点没认出他。焦距指着自己的墨镜说：“你知道这是什么牌？——卜算子！”小霖夸张地“哇”一声说：“像个算命的。”

他们挑好的那堆衣物让他们花去了八千多元。如果你知道焦距曾对诗词发生过兴趣(那是好多年以前的事了)，就会理解他为什么买好东西后又在那家商店里耽搁了好长时间。这确实是一家新奇的商店。“念奴娇”只是其中的一个品牌，它其实应有尽有：“浣溪纱”真丝系列，“蝶恋花”情侣装，“菩萨蛮”白领女装，“摸鱼儿”儿童系列……就连橱窗里一对模特儿身上的婚礼服也各有一个名号：“贺新郎”(男装)、“虞美人”(女装)。焦距觉得，他今天是大开了眼界了。他很希望能见到那个取出这些怪名字的人，说不定他们还能会成为朋友，但他心里也清楚，那个人早就不需要再亲自露面了，他肯定已经成了大富翁。自己又算个什么？挖开古墓和挖掘词牌是无法相比的。

一天的时间很快就过去了。内心深处的恐惧早已先于追击他们的罗网笼罩了他们。焦距知道要抓紧时间，但是他们的计划却不能违背日落日出的规律：在一个陌生的城市，他们不敢在夜晚带着玉镯出去。他们回到小旅馆，整个晚上一直呆在自己的房间里。这是一个无聊而难耐的夜晚。当小霖披着“如梦令”睡衣走出浴室的时候，焦距已经脱掉“破阵子”内衣在床上迎接她了。

7

和所有最后在“大案揭秘”、“焦点追踪”之类栏目公之于众的案例一样，“7·7盗卖文物案”最终当然也被侦破了。和其它案件不同的是，传媒在“7·7”案件中起到了相当重要的作用。它是一个重要的角色。那天上午，小霖是被浓烈的烟雾从睡梦中呛醒的。那是个阴雨天，厚重的窗帘被焦距拉得严严实实，她睁开眼睛，看见焦距正坐在茶几前的沙发边吸烟。她揉揉眼睛，逐渐看清了他灰蓝色的影子。他穿得整整齐齐，显然早就起床了。小霖气呼呼地拉开窗帘，把窗户推开。一股清冽的空气吹了进来。“你干吗抽这么多烟？”小霖气哼哼地骂着，走进了厕所。

焦距没有搭腔。小霖走出厕所，盯着他的脚。凉鞋是新买的，鞋帮上溅着几点泥水。小霖狐疑地问：“你出去过？”

焦距把目光撇开去，续上一支烟说：“你看看这个。”他把面前的报纸往前面一推。

这是一张昨天的《南方晚报》。小霖问：“你出去买报纸的？不会吧？”

焦距突然焦躁地说：“我还干了别的！我早就出去了，还找了‘鸡’，这下好了吧？”

这一说小霖倒不再追问了。“我想你没这么厉害。”她娇声说着，眼睛定在了报纸上。

突然她张大了嘴。

如果焦距和小霖见过几天前的《麦城晚报》，他们就不会过于惊讶。两则消息几乎没有差别，只不过《南方晚报》的文章将“本市”换成了“麦城”而已。小霖怔怔地看着焦距说：“阿山肯定追过来了，”她想起了昨天在珠宝店的一幕，“他真的会追来的——你说怎么办？”她不断地追问，“你说，怎么办？”

“怎么办，我也没办法！”焦距恶狠狠地说，“不光是他，还有警察，交警、武警、巡警、防暴警察，还有那些多管闲事的家伙，他们全会追上来的！”他呻吟道，“我也没有办法，随他们追吧。”

房间里充满了难耐的寂静。小霖也点上了一支烟。烟还没抽完，她站了起来：“我去找人联系一下，”她找到她的通讯本，坚决地说，“不管怎么说，我们要早点出手——咦，玉镯呢？”

“在我这儿。”焦距从口袋里掏出了玉镯。

小霖接过去，奇怪地说：“不是在我枕头下面的吗——”

“我拿了看看，不可以啊？！”焦距不耐烦似地打断了她的话。看到小霖已经拉开了门，等着他，焦距摆摆手说：“我不去了，你一个去吧。”他的神情看上去非常暗淡。他扔掉烟头，脱掉脏兮兮的凉鞋，索性躺到了床上。

“窝囊废！”小霖不满地骂了一句，“砰”地摔上门走了。

直到小霖哭丧着脸回来，焦距一直独自呆在房间里。他甚至没有下楼

去吃中饭。这一天的经历深刻地影响了案件此后的发展，它甚至部分改变了案件的性质，也就是说，“盗卖文物案”这个名称变得不那么全面了，也许应该叫做“盗卖文物、诈骗案”才更为确切。在大概四个小时的时间里，焦距在房间里差不多抽了两盒香烟，他的嘴唇发麻，到后来牙龈似乎也肿了。他随意地拿起烟盒，几乎立即就发现烟是假的。他恨恨地骂了一句，手一扬，把手上的半截烟扔到了窗外。但不一会儿，他又拆开了一包。他实在是不愿意再下楼去了。可以设想，焦距独自呆在房间的这段时间里，他经过了激烈的思想斗争。在小霖回来以前，他的想法也许还没有完全明确，但最终，他还是悄悄地打定了主意。

小霖一回来，话还没讲几句就哭了起来。她头发散乱，结结巴巴地说：“我被抢了！”

“什么？”焦距吓了一跳，他一把抓住她的肩头说，“抢了什么？”

“玉镯！”小霖扑在床上嚎啕大哭。

“抢得好。抢得好。”焦距轻轻嘟哝了一句。他厌恶地看着小霖抽泣的身体。这个女人，终于遇到了更棘手的家伙。他皱起眉头拿起床上小霖随身带着的包，他看见了包的带子上被割断的碴口。“你不是一直放在口袋里的吗？”他厉声问道。

“要不是你早上拿一下，我肯定还放在口袋里。”小霖止住了抽泣，口气也硬了。

“好，好，怪我。”焦距端详着手里的包，突然问，“奇怪啊，包怎么又在你手上呢？”

小霖显然知道他有这么一问，脱口道：“我在后面追，他们摔给我了。”

焦距沉吟着，半晌没有说话。小霖不时察看着他的脸色。“你不怪我吧？”她可怜巴巴地说。焦距低着头没有搭腔。

小霖说她是在去“黑鸭宾馆”的路上被抢的。只要经过那条小巷她就走上大街了。走在小巷中间的时候，突然从前面过来了几个男青年——她一个也不认识——小霖回忆说，那几个人走过身边时，一个高个子突然拽住了小霖肩上的包，手一划，带子就断了。等她反应过来，他们已经跑出了十几米远。小霖追了几步，摔了一跤。她刚爬起来，那个高个子就把包朝她摔过来了。可是——小霖伤心地说，“包里的玉镯已被他们拿走了。”

“是阿山干的。”焦距肯定地说。

“为什么？抢包的事多了。”

焦距说：“那不一样。”小霖还要争辩，焦距没有理会，他问：“有没有别人看见？”

“我在小巷口遇到过一个老头，等他们跑了我再去找他，已经找不到了。”她沮丧地说，“这下全完了，”她小心翼翼地问，“你说要去报案吗？”

焦距反问：“你说呢？”

小霖期期艾艾地说：“我看还是去报案吧。阿山要找我们要东西，就让他去找警察好了……还有，阿山反正也没死，公安局不会把我们怎么样的。”

焦距说：“就算是阿山相信你，警察会相信你吗？大白天，像个故事。”

小霖霍地跳起来：“你是什么意思？！”

焦距讥笑着说：“我是说警察不会相信的。他们抓不到抢劫犯，玉镯还是要落在我们身上。我们去报案，正好自投罗网。”

小霖不吱声了。“那怎么办？你说怎么办？”她喃喃地问道。焦距点着一根烟，猛抽一口说：“你让我想想，让我想想。”

对焦距来说，小霖那天早上出门以后的经历一直是一个疑问。他反复琢磨这个谜团。即使当时他还没有能完全窥见这件事的端底，但至少也猜出了大半。事实上，那几个小伙子确实是阿山派去的，小霖至少认识其中的一个，她还和他在舞厅跳过面贴面的“老萨”。在那条小巷里，他没费什么口舌就说服了小霖，合作演出了一出双簧。那两只玉镯第二天就送到了潜藏在麦城的阿山手上。小霖原本打算说服焦距去警方报案，一来可以早点结束眼前危险的逃亡生活，二来最终她还可以悄悄从阿山手里拿到一大笔钱。她料定这最终将是一件不了了之的无头案——抓不住那几个“拦路抢劫犯”，一切都无从查实，而且玉镯确实不在她和焦距身上。没想到焦距不但一口就咬定是阿山指使，而且不肯报案，她一下子失去了主张。

她担心焦距已经怀疑到自己身上。她讨好地往焦距身边靠了靠。焦距僵硬地抚着她的肩说：“疯了，他们都疯了。”他自言自语地说着，吹出一个硕大的烟圈，一伸手，把它戳破了，“那咱们就疯下去吧！”

打定主意以后，焦距开始软语轻款地安慰小霖。“没什么，抢了也好。带着这种东西实在是太不安全了。”他的脸上布满了笑容，小霖倒觉得有些不自在。

8

对小霖的疑心之所以没有让焦距在此后的行动中撇开她，主要是因为他需要一个帮手。

离开了小霖，他实现计划的难度将会大大增加。为说服小霖一起干下去，他准备了一整套软硬适中、有情有理的说辞。他以为会很费劲，没想到她只稍一迟疑，几乎立即就答应了。没有人嫌钱多，小霖也没有逃脱这个可怕的规律。阿山当然会给她一笔钱，下面所要争取的，就是焦距和她的“夫妻共同财产”了——她当时头脑里闪过的，很可能正是这个法律术语。

“这才像个男人！你真厉害！”她不断地夸赞焦距，脸上已经提前出现了事成之后点钱时才该有的表情。

他们分了工，先期的准备工作由焦距去完成。焦距在关门出去的时候，回头对小霖说：“你放心睡觉吧，这下不会再有人来抢你了。”

细雨虽然停了，但天气尚未转晴。焦距走上了湿漉漉的小巷。他不知道这条巷子是不是就是发生那个“劫案”的地方，至少现在看来它宁静而祥和，仿佛它自古以来就是这样。这种安详的气氛安慰着焦距，好像在怂恿他，一切都会是过去的，没什么大不了。他在路上不断梳理着自己的计划，他觉得所有的细枝末节都是严密的，无懈可击。唯一让他担心的就是最后那一刻，一手交钱一手交货，万一被对方识破怎么办？——但是，如果就这么歇手，那又怎么收场呢？

应该说，在买那两只玉镯时他对自己的计划信心还不是很足。那个小贩蹲在“宝祥珠宝行”门前的天桥下，兜售着他的货色。焦距看着他摊在地上的货说：“这多少钱一个？”

小贩说：“五十。”

焦距说：“别蒙我了。五十能买两个。”

“好，卖给你。”说着，小贩从兜里又掏出一个，一起递了过来。

焦距原本还准备砍价，没想到他这么爽快。他掏出钱，把两只玉镯买了下来。小贩是个饶舌的家伙，他嘻皮笑脸地对焦距说：“老板，你是买给女朋友的吧？——我告诉你，你其实应该让她陪你一起来。”

“为什么？”焦距奇怪。

“你让她站在你旁边，然后你当面给我五千块，一会儿我再还给你。”

“是啊，是啊，”焦距点头道，“你拿了钱撒腿就跑，下面就轮到我不干瞪眼了是不是？”

“怎么会哩。”

“怎么会？”焦距指着自己的鼻子说，“告诉你，我就是个骗子！”他不再理会张着大嘴的小贩，摆摆手走了。

天气还是很热，雨稍一停，地上的热浪就烘了上来。焦距手里抓着两只玉镯，感到了一丝特别的凉爽。玉镯碧绿透明，看上去很珍贵，其实它们只值五十圆。他现在唯一担心的就是那最后的一环，一个细节，一个眼神，甚至一声无意的咳嗽，都可能导致整个计划的破灭。但这出戏一定要上演。戏台已经在搭了，即使他躲躲闪闪不上场，也仍然是一个角色，一个从7月6号就已经上了场的更可笑的角色。现在他只能继续演下去，争取表现得好一点。他仿佛看见了那出戏的结尾，他正在一个背景暧昧的地方，和几个人进行着交易。那是一些面目不清的人，他现在还看不清他们的容貌……想到这里，焦距突然停住了脚步：那个小贩！——他似乎看见那个卖玉镯的小贩正混在那几个人当中，有不知从何而来的灯光在他脸上明灭着……焦距在商店林立的大街上站住了。

这是他的幻觉。好一会儿他才从这幻想的一幕中解脱出来。这是不可能的！焦距随意地挪动着脚步。他相信逻辑的力量。小贩是小贩，大老板就是大老板，他们的目的一样，但档次不同，决不可能会合。这就是逻辑。焦距摇摇头，抛开了这种庸人自扰的情绪。

街上非常喧闹。吆喝声和廉价音响的轰响汇成了一个巨大的声场。人到了这里头就会头晕，晕乎乎的脑袋最容易掏钱，这是一种赚钱的思路。街道两边摆满了招牌，一个比一个大，一个比一个抒情，一个比一个惨，“拆迁含泪大甩卖”，“自杀价：全麻五十！”。焦距看着那个牌子，有点不明白。一个拎着扩音器的女青年拽住了他：“看看吧，看看吧，明天就拆迁了。”

焦距说：“什么叫‘全麻’？”

“就是百分之百的麻麻！”

焦距说：“我还以为是全身麻醉哩。”

那娘们把话筒往嘴上一凑，扩音器发出一声尖啸：“没功夫跟你玩！”

焦距好像挨了一炮。他还要说什么，自己住了嘴，悻悻地离开了人群。他相信如果他明天再来这个地方，还依然能看到这个场面。这种骗局会一直演下去，直到某年某月某日，这个地方真的拆迁为止。可是，自己又是什么好东西了？

焦距回到旅馆时小霖正斜倚在沙发上看电视。焦距一进门，她马上坐了起来。她接过焦距递过去的玉镯说：“嗨，你别说，像真的一样。”

“你认为是真的，它们就是真的，”焦距松松地坐在沙发上，摊开他从街上刚买回的报纸。“你看，又涨了，”他指着报上的股市行情说，“他们全都发疯了。”他随意翻动着报纸，突然，他产生了一种预感。稍稍一扫，他的目光在第叁版中央定住了：

GK1！1HTF 本报麦城消息。本报日前曾经报道的盗卖文物案目前又有了新的进展。警方分析，犯罪嫌疑人可能已携带文物抵达本市，意欲将珍贵文物盗卖出境。据麦城文物局人士介绍，该文物为一只翡翠玉镯，极有可能是清代流失的清廷珍品，其价值难以估计。关于本案的最新情况，本报将进行追踪报道。HTSS

这是焦距和小霖第二次看到关于“7·7 案件”的报道。那几天，中国东南部的很多报纸上都出现了关于盗墓案的大同小异的消息，焦距看到这类报纸，几乎是一个必然。焦距拿着报纸，首先感到的还是恐慌，从脚底直蹿脊梁的恐慌。他最为担心的是，那几个“抢劫犯”已经被警方抓获，如果那样，他的对手就实在是太厉害了。他现在是在黑暗中窥测，他当然不知道这则新闻是警方和传媒合作的结果，文字里那种语焉不详的含糊其辞其实是他们故意所为。焦距知道罗网已经织好，但他以为那张网才刚刚出手，他只要加快步伐，那张网终究还是会落在他身后……让他们“焦点追踪”吧——焦距冷笑着——焦点是我弟，不是我。到那时，我焦距肯定已经如惊鸿一现，不见踪影了。

他从小霖手上把报纸拿过来，说：“我们抓紧时间吧，下面该你了。”

小霖说：“你买了两只，怎么办？”

焦距说：“我们听报纸的，只卖一个。现在不要再节外生枝了。”

焦距再叁叮嘱小霖，要注意有没有人盯梢，“你可以装着系鞋带或者是捡手帕，留意一下后面。”

小霖说：“你这是电影里的招数，我知道，”她掏化妆盒描着嘴唇说，“还可以拿镜子照照后面。”

小霖出去了。到了“黑鸭宾馆”，她很容易就能找到她以前曾经打过交道的人。焦距没有让她把玉镯带去。他相信由于以前阿山那些“买卖公平”的交易，小霖是有信誉的。焦距拿着报纸，报纸上似乎出现了一条路径，他看见小霖正在路径上轻轻移动，他看着她走进了“黑鸭宾馆”，然后它的自动门悄然合上了。

等待的时间是相当难熬的。焦距漫不经心地看着报纸。他看到叁版的那则报道左边有一篇小文章，题目是《清宫文物流失知多少》。文章以被盗文物为引子介绍说，在清代历代皇帝微服私访、慈禧太后出逃和伪满州国覆灭过程中，有大批宫廷珍品散落民间。文章还闪烁其辞地说，作为乾隆皇帝数次微服私访经过的地方，麦城的民间和地下很可能保存着不少珍贵文物，言下之意是说乾隆皇帝和现在的某些大款一样喜欢随手赏东西。焦距不屑地把目光撇开了。接下来，他又看了右边的一条消息，说的是某市一个银行经理挪用公款炒期货，最终锒铛入狱。两百万，焦距看着他挪用的数字，想起了自己给小霖交的底牌。“没有两百万你不要松口。”焦距拿着遥控器，胡乱换着电视频道，心里担心小霖能不能沉得住气。

小霖大概出去了一个半小时。她回到旅馆时焦距并不在房间里。她觉得很奇怪。等她从厕所出来，焦距回来了。他手上拿着两包烟，小霖也就没有再去问他。洽谈的成功实在是太令人兴奋了。事实上，焦距在这段时间还去寄了一封信。警方抓获他们以后，在搜查旅馆的房间时收到了一封回信。回信是著名的“宝塔烟卷集团”寄给焦距的。警方以为案件有了新的线索，本已松弛的神经立即又兴奋起来。信上写的是：焦先生，我们对你的意见很有兴趣，如能采用，本公司将有重奖。请来电与我们联系。下面是宝塔集团

广告公司的电话号码。老陈——他已经好久没有现出了，但我们知道他一天也没有闲着——在检查了信件后，厉声地问焦距道：“你写这封信是什么意思？”

焦距坐在凳子上，眯起眼睛道：“我觉得他们笨，打算给他们出个主意。”他眼里的一只隐形眼镜丢掉了，只得不断地眨巴眼睛。

“别跟我们绕圈子。”

“到这会儿我还骗你们啊？”焦距说，“他们那个宝塔山香烟的广告太臭了。什么‘天外有天，宝塔集团’，我想让他们改一改。”

老陈怪异地看着他。直到事后他们和宝塔集团方面取得联系，焦距的话已被证实，他还是难以理解这个人为什么还有这个闲心。焦距自己的解释是，自己有了个好方案，不应该浪费了。

焦距说：“现成的一句话他们都想不到。不是宝塔山香烟吗？——山外有山，宝塔集团！怎么都比他们的强！”他抬起戴着手铐的双手，在额头上挠了挠说，“你们说是不是？”

“是啊是啊！山外有山，天外有天，”老陈微笑着说，“你怎么到现在才知道这个道理？”

9

回头看看上面的内容，也许我们确实是把以老陈为代表的警方疏忽得太久了。警方卷宗里的记录非常详细，在装订成册的那厚厚一大卷材料里，既有现场勘探报告、证人证言、物证照片、审讯记录之类，还包括老陈起草的一份经验总结。在那份总结里，老陈把警方和传媒的配合作为一项重要内容，重重地提了一笔。对这些有案可查的东西，我们不必投入过多的兴趣。譬如本案的另一个重要人物小霖，她在去“黑鸭宾馆”和那些文物贩子洽谈时，很可能也有一个一波叁折的过程，但其实无非是一些灯红酒绿、讨价还价，也许还有行话切口，这一些我们从那些土的、洋的警探片上已经看得太多了。我们只要知道她最终顺利地完成了这个环节就可以了。小霖超额完成了计划，见一见玉镯对方就接受了两百万的价格，这使焦距暗自庆幸自己没有撇开小霖，他把小霖大大夸奖了一顿。

双方商定的交接地点是 G 市的荔枝公园。公园的东南角有一个孤岛，只有进出两座栈桥与陆地相连，游人稀少。孤岛不算大，方圆约莫百十米。岛上绿树掩映，亭台相连，一些做成天鹅、鸳鸯模样的游船在孤岛四周漂荡。约定的时间是傍晚六点，这个时间公园的工作人员正在交接班，而游客们也该回家了。

在去公园的出租车上，小霖显得相当紧张。她不断抬腕看表，又时不时地回头看看车后。焦距注视着反光镜安慰她，不要怕，一切都会很顺利。小霖说她不是担心接头，她是在想事情完了他们究竟怎么办。焦距说：“不是计划好了吗，钱一到手我们就走，一分钟也不耽搁。”小霖说：“你真想去东北呀，还不如从这边直接出去算了。干吗绕那么大圈子？”焦距突然有点烦躁。他早就把道理讲清楚了，但从昨天开始她就一直在这个问题上纠缠不休。焦距压低了声音，语气坚定地说：“我反正主意打定了。你不跟着我也行，你直接从这儿走吧！”小霖尖叫起来：“干吗？你想声东击西？——没门！”焦距一把捂住她的嘴：“好啦！你先跟着我，到时我们再商量好不好？”

他们提前半小时到达了公园。小霖背着一小小的旅行包，里面是她舍

不得丢下的那些“词牌服装”。焦距拎着黑色的密码箱走在右边，小霖挽着他的左臂，看上去他们很像是一对旅行结婚的夫妇。不知为什么，小霖又哼起了歌，还是那首鬼歌，“跟我走吧，天亮就出发……”焦距很烦她，但他没有制止。她声音发颤，音调飘忽，你以为要断了，陡然又窜了上去。焦距突然间想笑，他想她的声音很像是他们诡秘的行踪。再过了一会儿，一切就将了结，那就是曲终人散的时候了。

他们首先沿小路绕孤岛转了一圈，焦距看见，有不少那种叫“鸠”的黑鸟正忙乱地站在枝头聒噪着。透过杨柳的枝条，焦距似乎很随意地观察着对面岛上的景物。

岛上散落着几顶阳伞，那是卖冷饮的摊子；长廊上有个人倚着柱子在打盹，他的脸前挂着一架小摄像机，一个小孩(他儿子?)正在不远处捉蝴蝶；水面上的游船全都靠了岸，其中的一条系在岸这边的一棵柳树上……

一切都是平静的。小霖悄悄看看表，大声说：“我们到那个岛上看看去吧？”

她的声音有些颤抖，焦距狠狠捏了她的手。他们一前一后走过了栈桥。

他们往孤岛的中间走去。那里有一片树荫，他们虽然没有商定具体的接头方位，但那无疑是一个最为隐蔽的地方。离那片树荫大概还有叁十米远时，焦距掏出了一支香烟。他摸摸口袋，喃喃地说：“我的打火机呢？我没带出来吗？小霖说：“我不知道。”

这时的时间正好是六点。从现在开始到整个抓捕过程结束，整整持续了二十八分零十秒，不到一盒“Victor”录像带的长度。这个时间非常准确，因为就在焦距掏出香烟的同时，一只家用摄像机的镜头就躲地树林中悄悄地对准他们了。

绿荫下的凉亭里坐着两个男人，一个是小平头，另一个头发很长，松松地束在脑后。他们抽着烟正在聊天。焦距捏着香烟走了上去。“劳驾您，借个火。”

小平头掏出打火机给焦距点着了烟。焦距吸了口烟，问道：“两位等人？”

小平头说：“不等人。吹牛。”等了一会儿，不见焦距再开口，他摸出香烟，对焦距身后的小霖说：“来一支吧，我记得你是抽烟的。”

小霖紧张地推开了他的烟。那个长头发不耐烦地说：“闹什么闹？！东西带来了没有？”

小霖说：“带来了。”

焦距问：“钱呢？”

“钱在这儿。”长头发拍拍身边的密码箱，“快把东西给我们验一下。”

焦距看看四周，在他身边坐下，把密码箱推了过去。

长头发把密码箱打开。箱子里是一个首饰盒，盒子下面垫着一张报纸，一眼就可以看见那篇“最新消息”。小平头拿起首饰盒里的玉镯，眯着眼睛看。

焦距说：“能不能透露一下，你们能赚多少？”他似乎很不甘地说，“我们冒了多大风险啊！”

长头发拿起那张报纸说：“我们能赚多少你不要管。等我们验过货，两百万一分也不会少你们。”对小平头说，“你我看看。”

小平头把玉镯交给他，扭头对焦距说：“你们可以先点点钱。”

“不点了。你们是大老板，不会骗我们的。”说着，手还是伸向了箱子。

就在这时，警察出现了。他们全都穿着便衣，但他们扑过来的架势立即就让几个人明白，他们被包围了。他们顿时就慌了。

警方的布置是周密的。两座栈桥都已被扮成小贩和游客的警察扼守。十多分钟过后，四散逃跑的小霖和两个港客就被抓住了。焦距被逼到了水边。他手上的拎着那只装满钱的箱子，一步步地往后退着。

“后面是水，”老陈说，“你还是乖一点吧！”

焦距突然脸色大变，他的左手猛地扣住箱子，拽着把手上的一跟细线，尖锐地叫道：“你别过来！你再往前我就要拉线了！”

老陈被震住了。他停住脚步迟疑着。忽然地明白过来，他说——事后他说当时有句话已经挤到了他嘴边：你为什么不喊口号？但他不忍心说出来——老陈说：“你还是别闹了吧，你抓的那是箱子的合格证！”话音刚落，他就扑了上去。

焦距跌到了水里，扑腾了两下就不再挣扎了。他不会水，超过一人深的水对他来说和汪洋大海没有什么区别，他被拎到了岸上。这是精彩的一幕，但是这还没有完。当时有不少游人在对岸观看，他们以为这是一场表演。“他们是在拍电影，对不对？”一个小孩问爸爸。

“不是，他们在拍电视，”爸爸指着对岸纠正说，“那是摄像机，不是摄影机。”这时还有更多看热闹的人正在朝孤岛方向汇集。老陈给焦距戴上手铐，似乎突然想起了什么，茫然而又若有所失地朝远处张望着。他突然看到湖里有一条小船正慌张地朝孤岛的对面划去。老陈的身体突然发动起来：“抓住他！别让他跑了！”

那个年轻的警察小李还在迟疑。老陈已经推开戴手铐的焦距冲了上去。这一次他实在是太性急了一点。当他还在水里扑腾时，小李已经从栈桥绕过去，揪住了那个人的衣领。

长头发和小平被几个警察围着，蹲在地上。小霖突然说：“是你？！”

焦距不断挤着他的眼睛，他右眼的隐形眼镜掉在水里了。这样他的面前就重叠着两个视野，一个清晰，一个模糊，似乎他长了两只不同的眼睛。他冲那个怪诞的影子说：“阿山，你来得很快啊！”

阿山浑身湿漉漉地被推过来了。他恶狠狠地骂道：“我操你妈！你这个骗子！我放不过你们！”

小霖惊恐地说：“我没骗你。”

“呸！你也不是好东西。”

焦距说：“她是没骗你，你们两个是同谋嘛！”他冷笑着说，“你派人抢到了两个不值钱的东西，就追过来了是不是？——这一次你付了多少定金啊？”

阿山摔一摔头上的水，没吭声。

焦距拽拽身上水淋淋的“念奴娇”，看看浑身精湿的阿山说：“我是骗了你，我挖到了两个。但是两个都是不值钱的东西！”他叹了口气道，“你眼力不错，情报不准，不能怪我。我也是后来才知道那两个东西不值钱的。”他扭头讥笑着对小霖说，“那天早上你还在睡觉时我又找一家珠店鉴定过，你不知道吧？”

小霖沮丧地哭起来。长头发和小平头疑惑地看看焦距，又看看阿山和小霖，有点摸不着头脑。警察们一时也听不出眉目。老陈朝正要制止他们的

小李摆摆手说：“你让他们说。”

“说什么说！”焦距歇斯底里地大喊起来：“全是假的！全是假的！”他戴着手铐的手指着阿山说，“你上了情报的当，”又指着老陈说，“你们上了我的当！”突然间他感到了手腕上的疼痛，耷拉下了脑袋。

老陈走过去，从小李手上拿过那只玉镯，对着西边最后的夕阳认真地察看。他是个外行，看不出什么名堂。虽说为了张网捕鱼，他把尚未最终落实的玉镯的价格故意夸大了，但他无论如何也不相信手上的玉镯竟然是假的。他当然也不知道另外还有叁只玉镯(阿山有两只，小霖身上还有一只)。这个时候他还理不清案件的全部细节。那个麦城来的记者端着摄像机凑了过来，他的镜头对着老陈手里的玉镯。他本来想来一个特定，但是他的电池这时恰好没电了。事后他用从当时同行那儿借来的“正规武器”补拍了这个镜头。这段实拍的录像带让他大大地露了一次脸，几乎算得上声名大振。

几天以后，那几个“抢劫犯”也被抓获了，所有涉案人员无一漏网。在老陈看来，是一个很完满的结局。他和小李都立了功。至少案件涉及的的四只玉镯，有两只虽说是“出土文物”，却也值不了几个钱，但是不管怎么说，那只密码箱里却是实实在在的两百万人民币(其中有两张假钞，可以忽略不记)。案件结束以后，大小传媒上‘焦点追踪’之类的栏目又继续做了下去，警方在破案过程中“欲擒故纵”(指“放跑”阿山)和“张网捕鱼(利用传媒渲染气氛，诱使罪犯进网)成了读者们津津乐道的英雄事迹。这倒很可能使一些蠢蠢欲动的家伙们收住了手脚。老陈对传媒的宣传表现了很诚实的态度，他很少抛头露面。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他也只称“涉案金额达两百万”，而没有再把那些叮叮当当的玉镯算上。作为案件细节的知情人，麦城的那个记者也对玉镯的真伪保持了缄默。两年多以后，我在面对“7·7 盗卖文物案”的卷宗时，实在是有些啼笑皆非。我推开面前厚厚的卷宗，恍惚中看见了很多人，那些罪犯、警察还有记者，我看见他们飘忽的身影，正带着各自的希望迂回着向一个地方汇集。我仿佛曾听到过一阵轻微而尖利的笑声，它来自我老家钱塘城那片坟地的地下，那是白骨幽灵的声音——就在那个时候，焦距他们正在那个千里之外的孤岛上，束手就擒。

